

城市公用事业企业固定资产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定

94.1-63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035号

城市公用事业企业固定资产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定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燕山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毫米1/32 印张 3 字数: 70千字

1993年7月第一版 1993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500册 定价: 2.60元

ISBN7—112—02104—9/TU·1608

(7124)

建设部文件

建综〔1993〕54号

关于印发《城市公用事业企业 固定资产目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委（建设厅），计划单列市建委：

为了便于城市公用事业企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进行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我部组织编写了《城市公用事业企业固定资产目录》，供企业参考使用。在使用中有什么问题，请及时告部综合计划财务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一九九三年二月三日

抄送：部城建司

编制说明

一、编制目的

固定资产是城市公用事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物质基础，为了便于企业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核算，保护固定资产的完整无缺，加速企业技术进步，促进城市公用事业的发展，现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通知》要求，结合公用事业的特点，制定《城市公用事业企业固定资产目录》（以下简称本目录）。

本目录是参照财政部有关财会制度，在广泛听取城市公用事业企业意见的基础上编制的，供企业参考使用。

二、编制方法

城市公用事业企业包括供水、供气、供热、公共汽车、电车、地铁、轮渡和出租汽车等八个行业，为避免繁杂和重复，本目录采取了综合编纂，揉合一体的编制方法，凡属同一性能、同一品类的固定资产不分行业用途，一律收编在同一类目录之中。

三、固定资产的划分标准

城市公用事业企业拥有的各种资产，一般是指同时具备以下两个条件的为固定资产：

1.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

2.单位价值在规定的标准以上的。即2,000元(含2,000元)以上,1,500元(含1,500元)以上,1,000元(含1,000元)以上。企业可根据自身规模和管理水平选择确定。

不同时具备以上两个条件的为低值易耗品。

对于有些资产单位价值虽然低于规定标准, 但为城市公用企业的主要劳动资料, 数量又较多的, 如: 水表、煤气表、液化气钢瓶等, 也可列作固定资产管理; 有些资产的单位价值虽然超过规定标准, 但不能作为独立的生产设备使用, 且更换频繁的, 如检修更换用的电动机、汽车发动机、电车电动机, 其他备份总成及轮渡用的跳板(不含浮动码头附属设备的固定跳板)等, 不论其功率大小、价值多少, 均不列作固定资产, 而作为备品、备件管理。

四、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目录对城市公用企业固定资产按其用途共分为七大类别, 即:

1.房屋及构筑物;

2.机械动力设备;

3.运输设备;

4.管网及线(轨)网;

5. 仪器及试验设备;

6. 其他固定资产;

7. 土地

在每项大类中, 依据固定资产的性能和用途, 划分成若干小类; 在每小类中, 又分为若干组型或名称, 以适应管理、核算和统计的需要。

五、固定资产的名称

本目录固定资产的名称, 是指独立物体的名称或固定资产组型的名称。即: 凡能独立运行生产作业的单台设备, 如各种加工机床、机组, 仪器等, 即取单台设备的名称; 凡与主机(体)配套使用, 随主机(体)总体运行作业的设备, 属主机(体)的附属设备, 汽车电车上的发动机、电动机; 房屋里的水、电、暖设施等, 均不单取名称, 而只取主机(体)的名称。固定资产名称主要采用国家定型产品名称, 但也保留了部分通用、习惯名称。对于具体厂牌、规格、型号, 企业应在建立固定资产帐、卡时分别列明。

六、固定资产的统一编号

为便于对固定资产的管理与核算, 本目录采用八位数字统一编号, 即“类别编号”。(国家《清产核资统一资产目录》编号为十位数, 前两位数为国家行业编号, 省略)

第一、二位数字表示固定资产大类;

第三、四位数字表示固定资产大类中的小类；

第五、六位数字表示固定资产小类中的组型；

第七、八位数字表示固定资产名称、规格、型号。

如办公楼为第一大类“房屋及建筑物”中的第一小类“房屋”，统一编号为0101301。各企业在统一编号后面，可加列固定资产实物顺序号，并以杠（—）连接，假如某个公用企业拥有几栋办公楼房，则编号为01010301—1，01010301—2，01010301—……以此类推，以构成每项固定资产实物的完整编号。

统一确定的“类别编号”，各企业各单位一经使用，不要任意改变。

关于各公用事业企业的代号和固定资产编号，在具体实物上的标志方法，可由各地区企业主管部门统一规定。

七、其他

对于未编入本目录的固定资产，可由各地区企业主管部门或企业根据实物名称、规格、型号在本目录的相应分类留有的空行中予以添补。属于技术革新、自制的机具设备，应符合结构合理，性能稳定，经济耐用，安全可靠等条件，经过一段时间的试用，再进行鉴定，经验收后列入固定资产。

目 录

编制说明

一、房屋及建筑物.....	(1)
1.房 屋.....	(3)
2.建(构)筑物.....	(9)
二、机械动力设备.....	(13)
1.制气及储气设备.....	(16)
2.动能设备.....	(18)
3.电气设备.....	(21)
4.金属切削机床.....	(25)
5.锻压机床.....	(31)
6.铸造及热处理.....	(33)
7.维修专用设备.....	(35)
8.施工机械设备.....	(38)

9.其他生产设备.....	(43)
三、运输设备.....	(45)
1.客运设备.....	(46)
2.货运设备.....	(48)
3.特种车辆.....	(49)
4.通讯信号专用设备.....	(50)
四、管网及线(轨)网.....	(51)
1.管 网.....	(52)
2.线 网.....	(53)
3.道 轨.....	(54)
五、仪器及试验设备.....	(55)
1.分析测定.....	(57)
2.计 量.....	(63)
3.测 绘.....	(65)
4.试 验.....	(67)
5.探 伤.....	(69)

六、其他固定资产.....	(70)
1.管理用具.....	(72)
2.文教宣传用具.....	(74)
3.炊事机具.....	(75)
4.医疗设备.....	(76)
5.消防设备.....	(80)
6.其他设备.....	(81)
七、土 地.....	(83)
1.土 地.....	(83)

分 级 索 引

一、房屋及建筑物

- 1.房 屋..... (3)
 - (1) 厂房 (车间)
 - (2) 库 房
 - (3) 工作楼
 - (4) 宿 舍
 - (5) 公共建筑及福利设施
 - (6) 加 油 站
 - (7) 泵房 (水泵房)
 - (8) 辅助设施
 - (9) 其他房屋
- 2.建 (构) 筑物..... (9)
 - (1) 道、桥、地坪、涵洞

- (2) 门、廊、围墙、球场
- (3) 水库、水塔、井、池
- (4) 人防工程
- (5) 其他建(构)筑物

大类：1.房屋及建筑物

小类：1.房 屋

类 别 编 号	名 称	单 位	建 立 帐 卡 要 求	附 注
01010101	厂房（车间）	m ² /幢	按用途、名称、地点及 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201	车库	m ² /幢	按用途、名称、地点及 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202	仓库	m ² /幢	按用途、名称、地点及 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203	道班房(扳道房)	m ² /幢	按用途、名称、地点及 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301	办公楼(平房)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单独使用

续表

类 别 编 号	名 称	单 位	建 立 帐 卡 要 求	附 注
01010302	候车室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单独使用
01010303	调度室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单独使用
01010304	票房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单独使用
01010305	教学楼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电梯设备
01010306	科研楼(化验室)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电梯设备
01010307	综合楼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电梯设备
01010308	商业、服务业用房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电梯设备

续表

类 编	别 号	名 称	单 位	建 立 帐 卡 要 求	附 注
01010401		单身宿舍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402		家属宿舍(住宅)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1		礼堂(会场)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2		食堂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3		招待所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4		俱乐部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5		图书馆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续表

类 别 编 号	名 称	单 位	建 立 帐 卡 要 求	附 注
01010506	病房楼(平房)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7	诊疗所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8	幼儿园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09	托儿所(哺乳室)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10	浴室	m ² /幢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11	理发室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01010512	更衣室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通风、 电梯设备

续表

类 编 号	名 称	单 位	建 立 帐 卡 要 求	附 注
01010601	加油站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 通风设备、油罐等
01010602	调压站(含加压 站)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 通风设备、油罐等
01010701	泵房(水泵房)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 通风设备
01010801	锅炉房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 通风设备
01010802	磅房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 通风设备
01010803	饲养房(场)	m ² /幢	按构成独立体的房屋、 按地点及结构分列	包括水、暖、电、卫、 通风设备